

我国会计监管中存在的问题及对策分析

文/陈祥义

随着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建立,国家管理经济的手段由直接管理为主转为间接调控为主,经济信息是间接调控的基础,而会计信息则是经济信息的重要组成部分。但是,近几年来,会计造假案件频频发生。由于会计造假而致使的会计信息失真,严重影响了投资人、债权人及社会公众的利益,它使广大公众的投资信心遭受了巨大的打击,降低了社会公众对会计界及资本市场的信任,造成了信任危机,影响了正常的经济秩序,并殃及资本市场自身的发展,这些问题如不解决,势必对社会经济的发展产生不利影响,阻碍国家宏观调控和管理的正常运行。而解决这些问题的有效途径之一就是进行有效的会计监督。

一、我国会计监管中存在的问题分析

1、法制建设的缺陷

我国政府主要是通过建立一系列的法律、法规来实施会计监管的。近年来,我国已初步形成了以《会计法》为主体,相关的行政法规、规章等规范性文件为补充的全方位、多层次的会计监管法规体系。但是这些会计监管的法律法规还存在滞后问题。

2、会计监管各主体功能错位

注册会计师协会在我国并非行业自律性组织。它是财政部门的一个机构,与财政部门之间是垂直管理关系,同时注册会计师协会上下级之间又是纵向管理关系。从这个意义上讲,地方注册会计师协会就要受双重领导,但主要受制于地方财政部门。因此其独立性较差,由于注册会计师协会功能的错位,会计监管体制不顺,致使会计监管目标存在偏差,以至于会计监管者的责任不清晰。在其功能和权力的运用上没有保持独立,致使无法实施明晰的、一贯性的监管。

二、加强我国会计监管的政策建议

(一) 建立以会计准则为主体的会计法规体系

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下,市场对资源配置起基础性作用,政府的职责将主要是加强宏观调控,提供社会服务。政府调控经济手段以经济手段和法律手段为主,运用经济规律和经济杠杆对企业以至整个国民经济进行宏观调控,从而要求改变按部门、所有制制定统一会计制度的传统管理方式,建立以会计准则为主体的会计法规体系,将政府宏观管理会计的行为、意图以法律的形式体现出来。

(二) 界定会计监管主体之间的权责,解决各监管部门权责不清、职能重叠交叉的问题

由于我国会计监管法律滞后,因此,对我国会计监督体制的完善,必然要建立或修改相关法律,在法律框架内对企业会计监督权责的划分进行重新整合。

1、尽快修改宪法和审计法,解决审计署负责对国有企业会计的审计与财政部负责对国有企业会计监督职能重复问题。

2、对现行的税务、银行、保险、证券、工商等行业的有关法律法规与会计法律、法规进行对比分析,从法律上统一会计监督权,将会计的监督权完整地授权给财政部门。

(三) 加强企业内外部会计监管力度

1、加强企业的内部会计控制制度

内部会计控制指企业内部建立的会计控制体系,其中包括:

(1) 可靠的内部凭证制度。会计凭证是企业会计核算的重要组成部分,记录着经济业务,明确经济责任提高会计信息,为监督检查提供主要依据,保证会计信息的传递与保管。

(2) 健全的账簿制度。在可靠的内部凭证制度基础上,健全的账簿制度能确保会计记录的保密性和完整性,保证提供完备的会计信息。

(3) 合理的会计政策和会计程序。它便于企业有关人员了解处理会计实务的程序和方法,有利于企业会计政策的前后一致性。

(4) 科学的预算制度。这是会计核算与监督的依据。

(5) 定期盘点制度。它是保证会计信息起初正确的重要手段。

(6) 严格的内部稽核制度。内部稽核制度可及时发现错弊行为。

有效完善的内部会计制度,使会计造假没有了造假的环节、载体并从源头杜绝造假事件的发生。

2、加强外部的会计监管力度

随着经济环境的规模与业务种类扩大,审计的主要目的的转变对会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

以确定会计报表的可信性，而查找舞弊则转为次要目的。注册会计师对查找舞弊职能的忽视，无形中为图谋不轨者创造了实施舞弊的机会，降低了公司造假的成本，因此，注册会计师必须在执行审计业务时应关注公司会计造假现象，培养其反造假的训练，加强职业道德职业诚信理念的塑造，提高执业能力，防范造假者会计造假。

（四）强化高层管理人员责任，约束高管人员行为

会计造假的主要原因，大多数与公司管理层的舞弊行为有关，单位负责人是企业虚假会计行为的直接责任人。就我国一些公司高层管理人员会计造假而言，从各方面强化约束其行为是非常必要的，但这些约束手段还远远不够。尽管高层管理人员承诺对财务报表的真实性、完整性负责，但会计造假还是层出不穷，因此应该通过立法将高管人员对其会计造假行为进行处罚，无论公司最高管理层的集体舞弊行为还是最高管理层的个人舞弊，都应追究其相应的行政责任、民事责任和刑事责任。对于指使或强迫会计人员伪造、变造会计凭证、会计账簿或其他会计资料，提供虚假会计信息的公司行政管理当局或个人，应依法严惩。使他们端正思想，明确责任，保证会计信息的真实性、完整性及会计处理方法的一贯性（作者单位：山东交通职业学院）

相关链接

充分发挥税收在构建和谐社会中的作用
我国会计监管中存在的问题及对策分析
刍议会计责任与审计责任的区分
关于奖金发放的个人所得税税收筹划
防范外商投资企业在华避税实践中的难题及对策

本网站为集团经济研究杂志社唯一网站，所刊登的集团经济研究各种新闻、信息和各种专题专栏资料，均为集团经济研究版权所有。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关东店甲1号106室 邮编：100020 电话/传真：（010）65015547/ 65015546

制作单位：集团经济研究网络中心